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2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投票结果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投票结果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投票结果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是对相关资产可能存在的减值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判断后作出的决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的反应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投票结果审议通过，经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暨制定、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及其附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暨制定、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及其附件。

（七）《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公司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李德志、谢涛、李海明、江洪波、张禹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经公司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黄英君、张玉娟和龚暄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张玉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05122　　公司简称：四方新材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方新材	605122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海明	万华
电话	023-66241528	023-66241528
办公地址	重庆市南岸区复兴街9号25层	重庆市南岸区复兴街9号25层
电子信箱	security@cqsifang.com	security@cqsifa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1]	3,731,715,484.52	3,958,630,424.81	-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	2,017,254,957.84	2,045,844,282.06	-1.4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40,192,312.78	697,859,248.96	-22.59
利润总额	-32,462,410.80	9,474,681.01	-44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326,067.80	11,304,573.45	-33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345,211.14	5,162,489.89	-93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60,576.70	-22,421,569.89	735.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	0.51	减少1.8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7	-332.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7	-332.88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02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德志	境内自然人	60.31	103,939,100	0	无	0
张理兰	境内自然人	6.50	11,200,000	0	无	0
福建晋江十月华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3,770,100	0	无	0
赵清顺	境内自然人	0.81	1,400,000	0	无	0
戴金平	境内自然人	0.45	767,900	0	无	0
陈超	境内自然人	0.37	637,080	0	无	0
仇晓瑞	境内自然人	0.34	592,800	0	无	0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其他	0.31	536,100	0	无	0
马金森	境内自然人	0.24	409,100	0	无	0
徐阿生	境内自然人	0.23	400,1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德志与张理兰为夫妻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5-061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9月1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重庆市南岸区复兴街9号中讯时代25层多功能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5日

至2025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01	李德志	√
2.02	谢涛	√
2.03	李海明	√
2.04	江洪波	√
2.05	张禹平	√
3.00	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黄英君	√
3.02	张玉娟	√
3.03	龚暄杰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122	四方新材	2025/9/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股东应按照下列方式准备相应材料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股东账户卡(须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及原件。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1)、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3、符合条件的股东可用书面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25年9月14日下午15:30前送达，书面信函或邮件登记需提供股东姓名、股票账户、有效联系地址、有效联系电话，并附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书面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书面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和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登记时间：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于2025年9月14日15:30前的工作日时间办理登记手续。

(三) 登记地点：重庆市南岸区复兴街9号中讯时代25层。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2、会议联系电话：023-66241528

3、电子信箱：security@cqsifang.com

4、联系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复兴街9号中讯时代25层。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李德志	
2.02	谢涛	
2.03	李海明	
2.04	江洪波	
2.05	张禹平	
3.00	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黄英君	
3.02	张玉娟	
3.03	龚暄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xx	
4.02	例：赵xx	
4.03	例：蒋xx	
……	……	
4.06	例：宋xx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xx	
5.02	例：王xx	
5.03	例：杨xx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xx	
6.02	例：陈xx	
6.03	例：黄xx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xx	500	100	100	
4.02	例：赵xx	0	100	50	
4.03	例：蒋xx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xx	0	100	50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6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真实、客观、准确反映公司实际资产和财务状况，基于谨慎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对公司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2025年1-6月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180.6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0.07	154.8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00.40	-1,498.3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13	-37.46
	小计	-2,175.46	-1,380.89
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坏账损失	183.34	393.66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56.49	-316.32
	商誉减值损失	-32.00	-130.82
	小计	-5.15	-53.48
合并		-2,180.61	-1,434.37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未经审计。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并充分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法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减值损失。

经测试，2025年1-6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200.40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5.13万元，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30.07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参照上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经测试，2025年1-6月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183.34万元。

公司与客户以房抵款确定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根据市场公允价值计提减值156.49万元。

公司收购重庆光成建材有限公司股权产生的商誉系非核心商誉，该部分商誉 的可回收金额实质上即为减少的未来所得税费用的金额，对该商誉公司采用的减 值测试方法为：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而减少形成的商誉。经测试，2025年1-6月计提商誉减值准备32.00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5年1-6月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180.61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主要是受房地产和基础设施建设行业不景气影响，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相关审议程序及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是对相关资产可能存在的减值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判断后作出的决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的反应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是对相关资产可能存在的减值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判断后作出的决定。能够真实、准确反映企业财务状况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和核销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8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到期，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德志、李海明、谢涛、张禹平和江洪波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黄英君、张玉娟和龚暄杰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张玉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董事会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董事。本次提名的八名候选人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履行选举程序。公司新设的一名职工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一并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任期一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推举的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本次被提名的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已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公开披露的董事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黄英君、张玉娟和龚暄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持有公司股份，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材料，均已审核无异议。

二、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将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事宜，选举方式为累积投票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在其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30日

附件：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德志

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1992年10月至1995年7月，从事个体运输工作；1995年8月至2008年2月，在重庆渝湖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00年12月至今，在重庆共挥实业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监事；2003年8月至2016年9月，在重庆四方混凝土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谢涛

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5年7月至2004年10月，在重庆金联陶瓷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4年11月至2016年9月，在重庆四方混凝土有限公司历任销售部部长、销售总监；2016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

3、李海明

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西南政法大学法学硕士，四川外国语大学英语双学士，重庆大学法学博士生，2020年被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聘为兼职硕士研究生导师。2002年7月至2012年7月，工作于重庆市外经贸委，历任政策法规处科员、IT商务处副处长、电子信息商务处处长；2011年9月至2012年7月，重庆市数码产园办公室主任(挂职)；2012年7月至2017年6月，任中共重庆市巴南区东温泉镇党委书记、重庆东温泉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县处级)；2017年6月至2017年11月，任重庆粮食集团益欣地产公司董事长；2017年11月至2019年7月，任重庆财信集团文旅公司董事长；2019年7月至2021年4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4、张禹平

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2004年11月至2012年10月，在重庆四方混凝土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前场工长、生产副部长；2012年10月至2013年6月，在重庆千载混凝土有限公司担任生产副总；2013年6月至2016年9月，在重庆四方混凝土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生产部副部长、部长；2016年9月至2022年1月，在公司先后担任生产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22年1月至2024年3月在公司担任南彭基地副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担任南彭基地常务副总经理；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江洪波

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08年8月，任重庆市公安局巴南区分局民警；2008年8月至2011年12月，任重庆市巴南区委办公室科长；2012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2014年1月至2016年9月，任四方有限行政总监；2016年9月至2025年3月，任四方新材行政总监；2025年4月至今，任四方新材南彭基地总经理助理；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黄英君

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黄桷树金融工作室首席专家，国家社科基金通讯评审/成果鉴定专家，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偿咨委专家，多家金融机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等。主持和参与重庆市金融领域重要实践项目研究，并兼任有关政府部门金融顾问。在金融政策研究和金融实务方面有丰富经验。2002年6月至2003年7月，任中国出口商品基地四川分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年6月至今，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重庆大学黄桷树金融工作室首席专家。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张玉娟

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政法大学商学院副教授，会计学博士，经济法学博士后，硕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平台经济、财务战略、无形资产会计。主持主研国家级及省部级项目十余项。2024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3、龚暄杰

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教研室主任，律师从业人员，荣获重庆市教学成果特等奖、教育部教学成果奖二等奖等，已出版《农村集体土地增值利益分享法治化研究》等多部著作，并发表《论风险投资中的有限合伙制》等多篇论文。

证券代码：605122　　证券简称：四方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4

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09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42.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32,499.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986.9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3,512.30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1	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	45,068.07	45,068.07
2	干拌砂浆项目	25,040.71	25,040.71
3	物流配送体系升级项目	22,056.70	12,056.70
4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41,346.82
合计		152,165.48	123,512.30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21年3月4日全部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相应的《验资报告》。

2025年1-6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66.27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未含孳息)为50,649.66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41.01%，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含孳息)为20,436.42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包含在内。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庆四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实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制度，并明确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实施管理、报告和披露，以及监督和责任追究等管理措施，为公司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供了制度保障。

2021年3月4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	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南支行	100101012001003928	13,338.26
2	干拌砂浆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巴南支行	31101701040015142	7,016.30
3	物流配送体系升级项目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南支行	100101012001003910	80.08
4	补充流动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23905751410999	1.78
合计				20,436.42

注：上表中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包括现金管理利息和普通存款利息收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包含在内。

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条款的约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严格的审批，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0,649.66万元，占募集资金金额初始净额41.01%；2025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66.27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募投项目的具体进展情况说明

为促进房地产行业健康平稳发展，国家于2019年12月出台房地产行业“三道红线”标准，并自2021年1月1日开始实施。据国家统计局和重庆统计局统计，2022年至2025年1-6月，房地产行业的发展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全国	房地产业固定资产投资额累计增长	-11.5%	-10.8%	-8.1%	-8.4%
	房地产新开工施工面积累计增长	-20.0%	-23.0%	-20.4%	-39.4%
重庆市	房地产开发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累计增长	-8.4%	-8.3%	-13.2%	-20.4%
	房地产新开工面积累计增长	-32.2%	-27.5%	-11.3%	-54.4%

商品混凝土行业受房地产行业影响较大，公司商品混凝土的主要销售市场在重庆市，根据重庆市混凝土协会统计，2022年至2025年1-6月，重庆市商品混凝土产量及销售价格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商品混凝土产量(万方)	1,951.51	4,195.21	5,627.11	5,733.67
同比增长率	-4.79%	-25.45%	-1.86%	-29.59%
商品混凝土含税平均指导价(元/方)	303.33	325.00	342.50	389.58
同比增长率	-7.61%	-5.11%	-12.09%	-9.75%

基于上述行业发展情况，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1)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

目前，重庆市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处于发展初期，尚无行业相关数据。

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产品的下游主要应用市场为房地产行业，受重庆市房地产行业发展影响，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产品市场需求下滑导致竞争激烈，行业发展不及预期。因此，公司采用分期建设的方式投入募集资金，具备了一定的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能力，目前处于市场拓展阶段。公司基于市场发展情况于2024年1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项目延期至2026年